

美碩【114-2評鑑觀摩展】辦理說明

展覽日期：6月15日（一）至6月17日（三）

發表日期：6月15日（一）至6月16日（二）共兩天

輔導老師：劉錫權

一、發表進行方式：

1. 114-2 評鑑觀摩展包含2日發表日與之後開放工作室系列活動，參展人務必全程參加。
2. 評鑑發表日將邀請藝術學者、藝術家、策展人、藝術評論人、藝廊經理人，蒞臨活動擔任校外評論老師，亦同時邀請校內專任老師參與討論與講評。
3. 由所學會彙整投件作品資料、編製初步展覽手冊，提供評鑑老師展前參閱。
4. 本次評鑑展覽場地和評鑑觀摩的活動範圍，包含地美館和系館工作室，工作室是開放可參觀的狀態。根據發表的作品可選擇系館工作室、地美館做發表與討論，如有其他場地需求可另外提出。
5. 每日預定進行20位參展人發表與討論。評鑑當日上午場，由所學會規劃陪同動線，評鑑老師自由參觀各展區。在每件作品前進行簡短發表與討論，並確保與每位參展人完成交流。
6. 評鑑參展人除參展作品外，另可展出其他作品，或以書面、電子等形式提供個人創作脈絡與評鑑老師、公眾展開討論。
7. 評鑑當日下午場為綜合討論時間：綜合討論採取交流座談方式於系館及地美館進行，請參與研究生及老師於展場中間位置入席，對整體活動及作品進行討論、交流與總結，同時進行茶會，研究生可再自行於空檔邀約老師展開自由討論。
8. 評鑑結束後，參展研究生須於期限內繳交展後文字報告，經所學會彙整後編製成冊，提供全體研究生及老師。

二、評論老師選出方式：

1. 評鑑發表日每天將邀請位3位校外評論老師，邀請人選為：藝術學者、藝術家、策展人、藝術評論人及藝廊經理人，2天共計邀請6位校外老師蒞臨評鑑展覽。
2. 選出方式依次序進行：
 - (1) 研究生填寫調查推薦表單
 - (2) 進行研究生票選
 - (3) 由輔導老師補充與修正
 - (4) 經系主任與院長同意
 - (5) 所學會開始邀請
3. 因應多元化的藝術作品形式，建議研究生提出推薦的評論老師（藝術學者、藝術家、策展人、藝術評論人…）名單，能兼顧年齡、世代與專長涉略，參展人就其專業領域能獲得更具實質性的評論與建議。評論老師亦以近三期內未曾參與過者優先推薦，讓研究生能更多元的藝術討論與觀點。
4. 經聯繫確認獲邀評論人名單可以出席後，於評鑑發表日前由所學會公告邀請結果。

三、評鑑發表日流程表

6月15日（一）、6月16日（二）			
流 程	時 間	內 容	備 註
報到	08:50-09:00	全體研究生、評論老師簽到	10分鐘
開場	09:00-09:10	來賓介紹、輔導老師致詞	10分鐘
評鑑老師 自由參觀	09:10-12:10	1. 請參展藝術家於作品前進行發表。 2. 邀請校外評論老師及校內專任老師對參展作品進行評論。	180分鐘
中午用餐	12:10-13:10	校內、外評論老師於美術系館會議室用餐	60分鐘
綜合討論 I	13:10-14:50	(地點：美術系館) 1. 校內、外評論老師針對整體活動及作品，進行綜合討論與建議。 2. 研究生自由提問。 3. 現場提供點心、茶水。	100分鐘
中場休息	14:50-15:00	中場休息、移動地點	10分鐘
綜合討論 II	15:00-16:50	(地點：地美館) 同綜合討論 I	110分鐘
活動總結	16:50-17:00	頒發感謝狀、大合照	10分鐘

四、創作場域與發表展覽地點：

創作場域除了地下美術館或系館外，希望能擴大到校園其他場域。參展研究生可預先提出需求申請學校其他場地的辦法，所學會將會協助進行與分配。創作發表地點以地美館、系館為主，行為或計劃型創作展覽以文件展模式進行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第一階段：

5月4日（一）、5月5日（二）每日9:00~16:00，先線上填表後，填表當日16:00 前到系辦或遠距繳交報名資料至雅蕙助教。

1. 先線上填表

(1) 表單於5月4日、5月5日，9:00~16:00 間開放填寫。

(2) 表單網址將於Facebook社團公告 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108916682511694/>

2. 填表後繳件方式2擇1：

2-1. 遠距繳件：填表後於當日16:00前E-mail資料或雲端連結至 master15finearts@gmail.com

(1) 評鑑觀摩展輔導紀錄表掃描檔或照片檔

(2) 創作自述DOC或ODT檔，依格式撰寫

(3) 作品圖JPG檔，須與發表作品及作品資料相符

2-2. 現場繳件：填表後於當日16:00前將資料送達系辦雅蕙助教

- (1) 評鑑觀摩展輔導紀錄表紙本
- (2) 創作自述DOC或ODT檔，依格式撰寫（暫存USB至系辦繳件）
- (3) 作品圖JPG檔，須與發表作品及作品資料相符（暫存USB至系辦繳件）

※已選定指導教授者（不含本學期預選），得免繳(1)輔導紀錄表。

3. 本次評鑑參展人數限40名，依完成報名順序錄取參展。線上填表網址將於「北藝大美術學系碩士班(創作主修)所學會」Facebook 社團公告。
4. 報名收件說明：
 - (1) 每天下午16:00關閉表單，並檢查當天報名資料，依完成「線上填表」及「完整繳交資料」順序錄取參展。若第一天已達40人則提前結束報名。
 - (2) 第一天未完成/未成功報名者，須於第二天重新報名；即重新線上填表及繳交資料。
 - (3) 未完成/未成功報名的幾種狀況：
 - 1、有線上填表，沒有繳交資料
 - 2、有線上填表，繳交資料的時間未達前40名
 - 3、有線上填表，資料遲交(超過當日16:00)、缺件(含圖檔)、格式不符、字數未達
 - 4、尚未線上填表/沒有線上填表，先繳交資料
 - 5、所繳資料有盜用或造假之情形
 - (4) 線上填表後再修改者，以最後修改時間計算填表時間（google 表單會自動覆蓋原始填表時間）。重複填表者，以最後一筆填表時間計算。
 - (5) 報名結果將於「北藝大美術學系碩士班(創作主修)所學會」Facebook 社團公告。
5. 報名資料（輔導紀錄表、創作自述格式）下載：
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5C5BfwupYoy2BC7Z20prXrdvsl-pxte2?usp=drive_link
6. 參展人宣傳資料，於5月4日（一）9:00至5月5日（二）23:59前繳交上傳至：
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SluvqtQe_CgH_5BgdNSctVhltBud2VrC?usp=drive_link
 - (1) 參展人照片（頭像、半身或全身像）
 - (2) 參展人自述（作者與作品介紹）
 - (3) 個人創作影音素材
7. 參展人之作品展陳位置如有特殊需求，可於5月4日（一）00:00起至5月5日（二）23:59止，向所學會提出申請，若申請位置有重疊的情形，則進行電腦抽籤；未提出申請的參展作品，展覽位置則由所學會安排，並於「北藝大美術學系碩士班(創作主修)所學會」Facebook社團公告。
 - (1) 《評鑑場地空間申請書》空白表格下載：
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u/0/folders/1Ke2a8UC0MeM4CT900Cg_90DdkAyE6p1p
 - (2) 《評鑑場地空間申請書》檔名更改為：「學號/姓名/年級/組別」，並上傳至
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u/0/folders/1ZexWazlzSQ6rePscD4-ZolR8xyQrCnUy>

第二階段：

1. 參展人如有影像作品，請於5月18日（一）23:59前，以文件檔(.doc)提供影片連結至指定雲端硬碟，由所學會提供評論老師於展前先行觀看閱讀，避免發表當日受限時間因素，而影響評審老師觀看作品的完整呈現。
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u/0/folders/1GSQ3bWifSTuJ4ZM9qcHI43k4xB9THOMk>
2. 第二階段報名資料，截止日後將不受理資料修改，未按時繳件或資料不齊者，不受理報名。

六、評鑑展覽活動辦理時程表

項目	時間	備註
展覽報名	5月4日(一)、5月5日(二) 每日9:00至16:00止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線上填表後，於填表當日16:00前，親至系辦繳件或遠距繳件至雅蕙助教。 請詳閱【五、報名方式-第一階段】。
參展人宣傳資料及展陳需求上傳	5月4日(一) 00:00起 至5月5日(二) 23:59止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繳交參展人宣傳資料 提交特殊展陳需求申請 請詳閱【五、報名方式-第一階段】。
影像作品網址上傳	5月18日(一)23:59前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參展者如有影像作品，請於截止日前以文件檔(.doc)提供影片連結至雲端硬碟，由所學會提供評論老師於展前先行觀看閱讀，避免發表當日時間受限因素，而影響評審老師觀看作品的完整呈現。 請詳閱【五、報名方式-第二階段】。
佈展	地美館：6月13日(六)至6月14日(日)止，共2天。 其他場地：如有同學提出申請，再另外公告佈展時間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佈展若未能依公告時程完成，將不予採計參展紀錄。 佈展完畢，請參展人協助恢復場域清潔，以維護整體展覽品質。
展覽	6月15日(一) 至6月17日(三)	開放參觀
作品發表暨觀摩日	6月15日(一) 至6月16日(二)	評鑑觀摩日二天活動，全體研究生皆須出席。
撤展	6月17日(三) 19:00後開始撤展 至6月18日(四) 16:00前完成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時間內盡速撤離作品、復原場地，所學會不負保管之責。 請勿在展覽時間內提早撤展影響到其他展覽同學，若未能依公告時程進行，將不予採計參展紀錄。

七、展後報告

- 本次評鑑觀摩展參展人須於 6月23日(二)23:59 前繳交「展後報告」及「作品圖檔」電子檔。檔案將彙整成電子手冊提供給全體研究生及老師，請詳盡書寫。未完成繳交視同未完成評鑑發表討論、不予採計。繳交項目：
 - 作品 JPG 圖檔，須為作品最終呈現結果，禁止繳交草圖
 - 展後報告 DOC 檔，亦可提供 ODF、PDF 檔
- 展後報告寫作內容：
 - 列出作品清單，含名稱、媒材、尺寸、年代、圖片
 - 與評審談論作品的過程，評審的意見與自己的想法
 - 對本次所學會建議（行政流程、分工、下次評鑑展建議）